

新增、刪除及修正須辦理特殊查核職務一覽表

新增部分(5個)：

機關	職務名稱	所在單位	工作內容	職務數	備註
外交部	司長	條約法律司	綜理司務。	1	
財政部	秘書	財政部	辦理政務次長室秘書業務人員。	1	
僑務委員會	秘書	秘書室	辦理委員長室秘書業務人員。	1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處長	通訊營管處	綜理處務及其他有關通訊營運監督管理事項。	1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處長	傳播營管處	綜理處務及其他有關傳播營運監督管理事項。	1	

刪除部分(42個)：

機關	職務名稱	所在單位	工作內容	職務數	備註
臺中縣政府警察局	局長	臺中縣政府警察局	綜理局務。	1	
臺中縣政府警察局	主任	保防室	督導辦理國家安全情報、國家安全偵防、兩岸交流安全事務及電務密碼管制等全般保防工作。	1	
臺南縣政府警察局	局長	臺南縣政府警察局	綜理局務。	1	
臺南縣政府警察局	主任	保防室	督導辦理國家安全情報、國家安全偵防、兩岸交流安全事務及電務密碼管制等全般保防工作。	1	
高雄縣政府警察局	局長	高雄縣政府警察局	綜理局務。	1	
高雄縣政府警察局	主任	保防室	督導辦理國家安全情報、國家安全偵防、兩岸交流安全事務及電務密碼管制等全般保防工作。	1	
外交部	司長	綜合規劃司	綜理司務。	1	
財政部	常務次長	財政部	襄贊部長處理財政部全般業務；研議策劃部長臨時交辦事項。	1	
財政部	秘書	財政部	辦理常務次長室秘書業務人員。	1	

機關	職務名稱	所在單位	工作內容	職務數	備註
財政部	司長	關政司	關稅政策制度及關稅涉外事項之規劃；督導關稅人員對關稅業務之推行。	1	
財政部	副司長	關政司	關稅政策制度及關稅涉外事項之規劃；督導關稅人員對關稅業務之推行。	1	
財政部基隆關稅局	秘書	財政部基隆關稅局	辦理局長室秘書業務人員。	1	
財政部基隆關稅局	秘書	財政部基隆關稅局	辦理副局長室秘書業務人員。	2	
財政部臺北關稅局	秘書	財政部臺北關稅局	辦理局長室秘書業務人員。	1	
財政部臺北關稅局	秘書	財政部臺北關稅局	辦理副局長室秘書業務人員。	2	
財政部臺中關稅局	秘書	財政部臺中關稅局	辦理局長室秘書業務人員。	1	
財政部臺中關稅局	秘書	財政部臺中關稅局	辦理副局長室秘書業務人員。	1	
財政部高雄關稅局	秘書	財政部高雄關稅局	辦理局長室秘書業務人員。	1	
財政部高雄關稅局	秘書	財政部高雄關稅局	辦理副局長室秘書業務人員。	2	
僑務委員會	秘書	秘書室	辦理副委員長室秘書業務人員。	1	
行政院主計處	副主計長	行政院主計處	襄助主計長處理主計業務。	1	
行政院主計處	科員	秘書室	協助副主計長處理秘書業務。	1	
行政院新聞局	副局長	行政院新聞局	督導發布國內外新聞、闡明國家政策、宣達政令、政績、輔導與管理大眾傳播事務等業務。	2	
行政院新聞局	主任秘書	行政院新聞局	督導發布國內外新聞、闡明國家政策、宣達政令、政績、輔導與管理大眾傳播事務等業務。	1	
行政院新聞局	秘書	行政院新聞局	一、辦理局長室秘書業務人員。 二、局長行程之安排暨局長室公文之轉呈等工作事項。	1	
行政院新聞局	秘書	行政院新聞局	一、辦理副局長室秘書業務人員。 二、副局長行程之安排暨副局長室公文之轉呈等工作事項。	2	

機關	職務名稱	所在單位	工作內容	職務數	備註
行政院新聞局	處長	國際新聞處	督導國際新聞傳播工作之宣導企劃、國際輿情蒐集與研析等業務。	1	
行政院新聞局	處長	出版事業處	督導出版事業之輔導、獎助及行政等事項。	1	
行政院新聞局	處長	電影事業處	督導電影事業之輔導、管理及獎助等事項。	1	
行政院新聞局	處長	廣播電視事業處	督導廣播電視事業之輔導、管理及獎助等事項。	1	
行政院新聞局	處長	資料編譯處	督導國際新聞輿情、政府重要文件之研究、編譯、宣揚輿情之文字蒐集、書刊編譯及出版等事項。	1	
行政院新聞局	處長	視聽資料處	督導新聞照片、影片、錄影帶之拍攝、製作、蒐集及供應事項。	1	
行政院新聞局	處長	綜合計畫處	督導新聞局工作方針之研擬及施政計畫之編訂、管制、考核及業務檢查、評估事項暨大陸傳播人士、記者管理。	1	
行政院新聞局	副處長	綜合計畫處	兩岸大眾傳播交流政策及相關業務。	1	
行政院新聞局	科長	綜合計畫處	兩岸大眾傳播交流政策及相關業務。	1	
行政院新聞局	主任	聯絡室	督導外國新聞從業人員來華訪問接待事項、新聞局駐外新聞機構工作之指揮、督導、考核事項。	1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處長	營運管理處	綜理通訊傳播事業設立、網路建設營運、普及及服務之執行與監督管理及通訊傳播事業競爭秩序之維護。	1	

修正部分 (132 個)：

機關	職務名稱	所在單位	工作內容	職務數	備註
行政院	科長	外交國防法務處	辦理國防業務。	1	因應組織調整，配合將職務名稱由「編審」修正為「科長」。
行政院	顧問兼主任委員	法規會	綜理法規會業務。	1	因應組織調整，配合將職務名稱由「主任委員」修正為「顧問兼主任委員」。

機關	職務名稱	所在單位	工作內容	職務數	備註
新北市政府 警察局	局長	新北市政府 警察局	綜理局務。	1	因應機關修編，配合將機關及所在單位名稱由「臺北縣政府警察局」修正為「新北市政府警察局」。
新北市政府 警察局	主任	保防室	督導辦理國家安全情報、國家安全偵防、兩岸交流安全事務及電務密碼管制等全般保防工作。	1	因應機關修編，配合將機關名稱由「臺北縣政府警察局」修正為「新北市政府警察局」。
外交部	司長	國際組織司	綜理司務。	1	所在單位由「國際組織及條約司」修正為「國際組織司」。
駐外機構	大使	駐土耳其代表處	綜理處務。	1	因應組織調整，配合將機關名稱由「駐土耳其代表處」修正為「駐外機構」；職務名稱「代表」修正為「大使」。
駐外機構	大使	駐丹麥代表處	綜理處務。	1	因應組織調整，配合將機關名稱由「駐丹麥代表處」修正為「駐外機構」；職務名稱「代表」修正為「大使」。
駐外機構	大使	駐厄瓜多代表處	綜理處務。	1	因應組織調整，配合將機關名稱由「駐厄瓜多代表處」修正為「駐外機構」；職務名稱「代表」修正為「大使」。
駐外機構	大使	駐巴布亞紐 幾內亞代表處	綜理處務。	1	因應組織調整，配合將機關名稱由「駐巴布亞紐幾內亞代表處」修正為「駐外機構」；職務名稱「代表」修正為「大使」。
駐外機構	大使	駐巴西代表處	綜理處務。	1	因應組織調整，配合將機關名稱由「駐巴西代表處」修正為「駐外機構」；職務名稱「代表」修正為「大使」。
駐外機構	大使	駐巴林代表處	綜理處務。	1	因應組織調整，配合將機關名稱由「駐巴林代表處」修正為「駐外機構」；職務名稱「代表」修正為「大使」。
駐外機構	大使	駐日本代表處	綜理處務。	1	因應組織調整，配合將機關名稱由「駐日本代表處」修正為「駐外機構」；職務名稱「代表」修正為「大使」。

機關	職務名稱	所在單位	工作內容	職務數	備註
駐外機構	大使	駐以色列代表處	綜理處務。	1	因應組織調整，配合將機關名稱由「駐以色列代表處」修正為「駐外機構」；職務名稱「代表」修正為「大使」。
駐外機構	大使	駐加拿大代表處	綜理處務。	1	因應組織調整，配合將機關名稱由「駐加拿大代表處」修正為「駐外機構」；職務名稱「代表」修正為「大使」。
駐外機構	大使	駐匈牙利代表處	綜理處務。	1	因應組織調整，配合將機關名稱由「駐匈牙利代表處」修正為「駐外機構」；職務名稱「代表」修正為「大使」。
駐外機構	大使	駐印尼代表處	綜理處務。	1	因應組織調整，配合將機關名稱由「駐印尼代表處」修正為「駐外機構」；職務名稱「代表」修正為「大使」。
駐外機構	大使	駐印度代表處	綜理處務。	1	因應組織調整，配合將機關名稱由「駐印度代表處」修正為「駐外機構」；職務名稱「代表」修正為「大使」。
駐外機構	大使	駐西班牙代表處	綜理處務。	1	因應組織調整，配合將機關名稱由「駐西班牙代表處」修正為「駐外機構」；職務名稱「代表」修正為「大使」。
駐外機構	大使	駐希臘代表處	綜理處務。	1	因應組織調整，配合將機關名稱由「駐希臘代表處」修正為「駐外機構」；職務名稱「代表」修正為「大使」。
駐外機構	大使	駐沙烏地阿拉伯代表處	綜理處務。	1	因應組織調整，配合將機關名稱由「駐沙烏地阿拉伯代表處」修正為「駐外機構」；職務名稱「代表」修正為「大使」。
駐外機構	大使	駐汶萊代表處	綜理處務。	1	因應組織調整，配合將機關名稱由「駐汶萊代表處」修正為「駐外機構」；職務名稱「代表」修正為「大使」。
駐外機構	大使	駐奈及利亞代表處	綜理處務。	1	因應組織調整，配合將機關名稱由「駐奈及利亞代表處」修正為「駐外機構」；職務名稱「代表」修正為「大使」。

機關	職務名稱	所在單位	工作內容	職務數	備註
駐外機構	大使	駐波蘭代表處	綜理處務。	1	因應組織調整，配合將機關名稱由「駐波蘭代表處」修正為「駐外機構」；職務名稱「代表」修正為「大使」。
駐外機構	大使	駐法國代表處	綜理處務。	1	因應組織調整，配合將機關名稱由「駐法國代表處」修正為「駐外機構」；職務名稱「代表」修正為「大使」。
駐外機構	大使	駐芬蘭代表處	綜理處務。	1	因應組織調整，配合將機關名稱由「駐芬蘭代表處」修正為「駐外機構」；職務名稱「代表」修正為「大使」。
駐外機構	大使	駐阿根廷代表處	綜理處務。	1	因應組織調整，配合將機關名稱由「駐阿根廷代表處」修正為「駐外機構」；職務名稱「代表」修正為「大使」。
駐外機構	大使	駐阿曼代表處	綜理處務。	1	因應組織調整，配合將機關名稱由「駐阿曼代表處」修正為「駐外機構」；職務名稱「代表」修正為「大使」。
駐外機構	大使	駐俄羅斯代表處	綜理處務。	1	因應組織調整，配合將機關名稱由「駐俄羅斯代表處」修正為「駐外機構」；職務名稱「代表」修正為「大使」。
駐外機構	大使	駐南非代表處	綜理處務。	1	因應組織調整，配合將機關名稱由「駐南非代表處」修正為「駐外機構」；職務名稱「代表」修正為「大使」。
駐外機構	大使	駐科威特代表處	綜理處務。	1	因應組織調整，配合將機關名稱由「駐科威特代表處」修正為「駐外機構」；職務名稱「代表」修正為「大使」。
駐外機構	大使	駐約旦代表處	綜理處務。	1	因應組織調整，配合將機關名稱由「駐約旦代表處」修正為「駐外機構」；職務名稱「代表」修正為「大使」。
駐外機構	大使	駐美國代表處	綜理處務。	1	因應組織調整，配合將機關名稱由「駐美國代表處」修正為「駐外機構」；職務名稱「代表」修正為「大使」。

機關	職務名稱	所在單位	工作內容	職務數	備註
駐外機構	大使	駐英國代表處	綜理處務。	1	因應組織調整，配合將機關名稱由「駐英國代表處」修正為「駐外機構」；職務名稱「代表」修正為「大使」。
駐外機構	大使	駐哥倫比亞代表處	綜理處務。	1	因應組織調整，配合將機關名稱由「駐哥倫比亞代表處」修正為「駐外機構」；職務名稱「代表」修正為「大使」。
駐外機構	大使	駐挪威代表處	綜理處務。	1	因應組織調整，配合將機關名稱由「駐挪威代表處」修正為「駐外機構」；職務名稱「代表」修正為「大使」。
駐外機構	大使	駐泰國代表處	綜理處務。	1	因應組織調整，配合將機關名稱由「駐泰國代表處」修正為「駐外機構」；職務名稱「代表」修正為「大使」。
駐外機構	大使	駐秘魯代表處	綜理處務。	1	因應組織調整，配合將機關名稱由「駐秘魯代表處」修正為「駐外機構」；職務名稱「代表」修正為「大使」。
駐外機構	大使	駐紐西蘭代表處	綜理處務。	1	因應組織調整，配合將機關名稱由「駐紐西蘭代表處」修正為「駐外機構」；職務名稱「代表」修正為「大使」。
駐外機構	大使	駐馬來西亞代表處	綜理處務。	1	因應組織調整，配合將機關名稱由「駐馬來西亞代表處」修正為「駐外機構」；職務名稱「代表」修正為「大使」。
駐外機構	大使	駐捷克代表處	綜理處務。	1	因應組織調整，配合將機關名稱由「駐捷克代表處」修正為「駐外機構」；職務名稱「代表」修正為「大使」。
駐外機構	大使	駐荷蘭代表處	綜理處務。	1	因應組織調整，配合將機關名稱由「駐荷蘭代表處」修正為「駐外機構」；職務名稱「代表」修正為「大使」。
駐外機構	大使	駐斐濟代表處	綜理處務。	1	因應組織調整，配合將機關名稱由「駐斐濟代表處」修正為「駐外機構」；職務名稱「代表」修正為「大使」。

機關	職務名稱	所在單位	工作內容	職務數	備註
駐外機構	大使	駐智利代表處	綜理處務。	1	因應組織調整，配合將機關名稱由「駐智利代表處」修正為「駐外機構」；職務名稱「代表」修正為「大使」。
駐外機構	大使	駐菲律賓代表處	綜理處務。	1	因應組織調整，配合將機關名稱由「駐菲律賓代表處」修正為「駐外機構」；職務名稱「代表」修正為「大使」。
駐外機構	大使	駐越南代表處	綜理處務。	1	因應組織調整，配合將機關名稱由「駐越南代表處」修正為「駐外機構」；職務名稱「代表」修正為「大使」。
駐外機構	大使	駐奧地利代表處	綜理處務。	1	因應組織調整，配合將機關名稱由「駐奧地利代表處」修正為「駐外機構」；職務名稱「代表」修正為「大使」。
駐外機構	大使	駐愛爾蘭代表處	綜理處務。	1	因應組織調整，配合將機關名稱由「駐愛爾蘭代表處」修正為「駐外機構」；職務名稱「代表」修正為「大使」。
駐外機構	大使	駐新加坡代表處	綜理處務。	1	因應組織調整，配合將機關名稱由「駐新加坡代表處」修正為「駐外機構」；職務名稱「代表」修正為「大使」。
駐外機構	大使	駐瑞士代表處	綜理處務。	1	因應組織調整，配合將機關名稱由「駐瑞士代表處」修正為「駐外機構」；職務名稱「代表」修正為「大使」。
駐外機構	大使	駐瑞典代表處	綜理處務。	1	因應組織調整，配合將機關名稱由「駐瑞典代表處」修正為「駐外機構」；職務名稱「代表」修正為「大使」。
駐外機構	大使	駐義大利代表處	綜理處務。	1	因應組織調整，配合將機關名稱由「駐義大利代表處」修正為「駐外機構」；職務名稱「代表」修正為「大使」。
駐外機構	大使	駐葡萄牙代表處	綜理處務。	1	因應組織調整，配合將機關名稱由「駐葡萄牙代表處」修正為「駐外機構」；職務名稱「代表」修正為「大使」。

機關	職務名稱	所在單位	工作內容	職務數	備註
駐外機構	大使	駐蒙古代表處	綜理處務。	1	因應組織調整，配合將機關名稱由「駐蒙古代表處」修正為「駐外機構」；職務名稱「代表」修正為「大使」。
駐外機構	大使	駐德國代表處	綜理處務。	1	因應組織調整，配合將機關名稱由「駐德國代表處」修正為「駐外機構」；職務名稱「代表」修正為「大使」。
駐外機構	大使	駐歐盟兼駐比利時代表處	綜理處務。	1	因應組織調整，配合將機關名稱由「駐歐盟兼駐比利時代表處」修正為「駐外機構」；職務名稱「代表」修正為「大使」。
駐外機構	大使	駐墨西哥代表處	綜理處務。	1	因應組織調整，配合將機關名稱由「駐墨西哥代表處」修正為「駐外機構」；職務名稱「代表」修正為「大使」。
駐外機構	大使	駐澳大利亞代表處	綜理處務。	1	因應組織調整，配合將機關名稱由「駐澳大利亞代表處」修正為「駐外機構」；職務名稱「代表」修正為「大使」。
駐外機構	大使	駐韓國代表處	綜理處務。	1	因應組織調整，配合將機關名稱由「駐韓國代表處」修正為「駐外機構」；職務名稱「代表」修正為「大使」。
駐外機構	大使	駐拉脫維亞代表處	綜理處務。	1	因應組織調整，配合將機關名稱由「駐拉脫維亞代表處」修正為「駐外機構」；職務名稱「代表」修正為「大使」。
駐外機構	大使	駐斯洛伐克代表處	綜理處務。	1	因應組織調整，配合將機關名稱由「駐斯洛伐克代表處」修正為「駐外機構」；職務名稱「代表」修正為「大使」。
駐外機構	大使	駐利比亞代表處	綜理處務。	1	因應組織調整，配合將機關名稱由「駐利比亞代表處」修正為「駐外機構」；職務名稱「代表」修正為「大使」。

機關	職務名稱	所在單位	工作內容	職務數	備註
駐外機構	大使	駐聖克 里斯多 福及尼 維斯大 使館	綜理館務。	1	因應組織調整，配合將機關名稱由「駐聖克 里斯多福大使館」修正為「駐外 機構」；所在單位由「駐 聖克里斯多福大使館」修 正為「駐聖克里斯多福及 尼維斯大使館」。
財政部關務署	署長	財政部關務署	綜理署務，指揮、監督所屬職員及機關。	1	因應組織調整，配合將機關及所在單位名稱由「財 政部關稅總局」修正為 「財政部關務署」；職務 名稱由「總局長」修正為 「署長」；工作內容由「綜 理局務，指揮、監督所屬 職員及機關」修正為「綜 理署務，指揮、監督所屬 職員及機關」。
財政部關務署	副署長	財政部關務署	襄理署務。	2	因應組織調整，配合將機關及所在單位名稱由「財 政部關稅總局」修正為 「財政部關務署」；職務 名稱由「副總局長」修正 為「副署長」；工作內容 由「襄理局務」修正為「襄 理署務」。
財政部關務署	主任秘書	財政部關務署	文稿、文件之核閱；各單位工作推進之配合聯繫；重要會議之參加；施政計畫及公告之審核等。	1	因應組織調整，配合將機關及所在單位名稱由「財 政部關稅總局」修正為 「財政部關務署」；工作 內容由「文稿、文件之核 閱；各單位工作推進之配 合聯繫；重要會議之參 加；施政計畫及公告之審 核等」修正為「文稿、文 件之核閱；各單位工作推 進之配合聯繫；重要會議 之參加；施政計畫及公告 之審核等」。
財政部關務署	專員	財政部關務署	辦理署長室秘書業務人員。	1	因應組織調整，配合將機關及所在單位名稱由「財 政部關稅總局」修正為 「財政部關務署」；職務 名稱由「秘書」修正為「專 員」；工作內容由「辦理 總局長室秘書業務人員」 修正為「辦理署長室秘書 業務人員」。

機關	職務名稱	所在單位	工作內容	職務數	備註
財政部關務署	專員	財政部關務署	辦理副署長室秘書業務人員。	2	因應組織調整，配合將機關及所在單位名稱由「財政部關稅總局」修正為「財政部關務署」；職務名稱由「秘書」修正為「專員」；工作內容由「辦理副總局長室秘書業務人員」修正為「辦理副署長室秘書業務人員」。
財政部關務署	組長	通關業務組	綜理通關業務組各項業務（配合行政院經貿政策、業者需求、國際關務規範，隨時配合因應規劃相關關務配套措施）。	1	因應組織調整，配合將機關名稱由「財政部關稅總局」修正為「財政部關務署」；職稱由「處長」修正為「組長」；所在單位由「徵課處」修正為「通關業務組」；工作內容由「綜理徵課處各項業務（配合行政院經貿政策、業者需求、國際關務規範，隨時配合因應規劃相關關務配套措施）」修正為「綜理通關業務組各項業務（配合行政院經貿政策、業者需求、國際關務規範，隨時配合因應規劃相關關務配套措施）」。
財政部關務署	組長	關務查緝組	綜理關務查緝組各項業務（綜理通商口岸及小三通通航港口之兩岸查緝走私業務）。	1	因應組織調整，配合將機關名稱由「財政部關稅總局」修正為「財政部關務署」；職稱由「處長」修正為「組長」；所在單位由「查緝處」修正為「關務查緝組」；工作內容由「綜理查緝處各項業務（綜理通商口岸及小三通通航港口之兩岸查緝走私業務）」修正為「綜理關務查緝組各項業務（綜理通商口岸及小三通通航港口之兩岸查緝走私業務）」。
財政部關務署基隆關	關務長	財政部關務署基隆關	綜理關務，指揮、監督所屬職員。	1	因應組織調整，配合將機關及所在單位名稱由「財政部基隆關稅局」修正為「財政部關務署基隆關」；職務名稱由「局長」修正為「關務長」；工作內容由「綜理局務，指揮、監督所屬職員及機關」修正為「綜理關務，指揮、監督所屬職員」。

機關	職務名稱	所在單位	工作內容	職務數	備註
財政部關務署基隆關	副關務長	財政部關務署基隆關	襄理關務。	2	因應組織調整，配合將機關及所在單位名稱由「財政部基隆關稅局」修正為「財政部關務署基隆關」；職務名稱由「副局長」修正為「副關務長」；工作內容由「襄理局務」修正為「襄理關務」。
財政部關務署臺北關	關務長	財政部關務署臺北關	綜理關務，指揮、監督所屬職員。	1	因應組織調整，配合將機關及所在單位名稱由「財政部臺北關稅局」修正為「財政部關務署臺北關」；職務名稱由「局長」修正為「關務長」；工作內容由「綜理局務，指揮、監督所屬職員及機關」修正為「綜理關務，指揮、監督所屬職員」。
財政部關務署臺北關	副關務長	財政部關務署臺北關	襄理關務。	2	因應組織調整，配合將機關及所在單位名稱由「財政部臺北關稅局」修正為「財政部關務署臺北關」；職務名稱由「副局長」修正為「副關務長」；工作內容由「襄理局務」修正為「襄理關務」。
財政部關務署臺中關	關務長	財政部關務署臺中關	綜理關務，指揮、監督所屬職員。	1	因應組織調整，配合將機關及所在單位名稱由「財政部臺中關稅局」修正為「財政部關務署臺中關」；職務名稱由「局長」修正為「關務長」；工作內容由「綜理局務，指揮、監督所屬職員及機關」修正為「綜理關務，指揮、監督所屬職員」。
財政部關務署臺中關	副關務長	財政部關務署臺中關	襄理關務。	1	因應組織調整，配合將機關及所在單位名稱由「財政部臺中關稅局」修正為「財政部關務署臺中關」；職務名稱由「副局長」修正為「副關務長」；工作內容由「襄理局務」修正為「襄理關務」。

機關	職務名稱	所在單位	工作內容	職務數	備註
財政部關務署高雄關	關務長	財政部關務署高雄關	綜理關務，指揮、監督所屬職員。	1	因應組織調整，配合將機關及所在單位名稱由「財政部高雄關稅局」修正為「財政部關務署高雄關」；職務名稱由「局長」修正為「關務長」；工作內容由「綜理局務，指揮、監督所屬職員及機關」修正為「綜理關務，指揮、監督所屬職員」。
財政部關務署高雄關	副關務長	財政部關務署高雄關	襄理關務。	2	因應組織調整，配合將機關及所在單位名稱由「財政部高雄關稅局」修正為「財政部關務署高雄關」；職務名稱由「副局長」修正為「副關務長」；工作內容由「襄理局務」修正為「襄理關務」。
教育部	常務次長	教育部	督導國際與兩岸教育司業務。	1	因應組織調整，職務名稱由「次長」修正為「常務次長」；工作內容由「督導國際文教處業務」修正為「督導國際與兩岸教育司業務」。
教育部	司長	國際及兩岸教育司	綜理國際與兩岸教育司業務。	1	因應組織調整，職務名稱由「處長」修正為「司長」；所在單位由「國際文化教育事業處」修正為「國際及兩岸教育司」；工作內容由「綜理國際文教處業務」修正為「綜理國際與兩岸教育司業務」。
行政院主計總處	副主計長	行政院主計總處	襄助主計長處理主計業務。	1	因應組織調整，機關及所在單位名稱由「行政院主計處」修正為「行政院主計總處」。
行政院主計總處	主任秘書	行政院主計總處	審核文稿及綜理重要業務之幕僚建議。	1	因應組織調整，機關及所在單位名稱由「行政院主計處」修正為「行政院主計總處」。

機關	職務名稱	所在單位	工作內容	職務數	備註
行政院主計總處	處長	公務預算處	綜理外交部、國防部及國家安全局預算之籌編。	1	因應組織調整，機關名稱由「行政院主計處」修正為「行政院主計總處」；職務名稱由「局長」修正為「處長」；所在單位由「第一局」修正為「公務預算處」；工作內容由「綜理外交部、國防部及國安局預算之籌編」修正為「綜理外交部、國防部及國家安全局預算之籌編」。
行政院主計總處	副處長	公務預算處	協助綜理外交部、國防部及國家安全局預算之籌編。	1	因應組織調整，機關名稱由「行政院主計處」修正為「行政院主計總處」；職務名稱由「副局長」修正為「副處長」；所在單位由「第一局」修正為「公務預算處」；工作內容由「協助綜理外交部、國防部及國安局預算之籌編」修正為「協助綜理外交部、國防部及國家安全局預算之籌編」。
行政院主計總處	科長	公務預算處	外交部、國防部及國家安全局預算之籌編。	1	因應組織調整，機關名稱由「行政院主計處」修正為「行政院主計總處」；所在單位由「第一局」修正為「公務預算處」；工作內容由「外交部、國防部及國安局預算之籌編」修正為「外交部、國防部及國家安全局預算之籌編」。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副主任委員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襄理會務。	1	因應組織調整，機關及所在單位名稱由「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修正為「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主任秘書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綜核文稿。	1	因應組織調整，機關及所在單位名稱由「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修正為「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秘書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辦理主任委員室秘書業務人員。	1	因應組織調整，機關及所在單位名稱由「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修正為「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機關	職務名稱	所在單位	工作內容	職務數	備註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秘書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辦理政務副主任委員室秘書業務人員。	1	因應組織調整，機關及所在單位名稱由「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修正為「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秘書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辦理常務副主任委員室秘書業務人員。	1	因應組織調整，機關及所在單位名稱由「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修正為「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處長	綜合規劃處	金融制度及監理政策之研擬及建議及國內外及大陸金融動態之研究及分析。	1	因應組織調整，機關名稱由「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修正為「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處長	法律事務處	金融監理法令之研究、整合、諮詢、研擬及解釋與金融監理法令資料之蒐集、整理及編譯。	1	因應組織調整，機關名稱由「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修正為「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處長	國際業務處	國際金融組織及各國監理組織之合作、聯繫、及協調與重大國際金融計畫專案研究及推動。	1	因應組織調整，機關名稱由「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修正為「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	局長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	綜理局務。	1	因應組織調整，機關及所在單位名稱由「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修正為「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	副局長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	襄理局務。	2	因應組織調整，機關及所在單位名稱由「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修正為「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	主任秘書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	綜核文稿。	1	因應組織調整，機關及所在單位名稱由「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修正為「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	秘書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	辦理局長室秘書業務人員。	1	因應組織調整，機關及所在單位名稱由「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修正為「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	秘書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	辦理副局長室秘書業務人員。	2	因應組織調整，機關及所在單位名稱由「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修正為「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

機關	職務名稱	所在單位	工作內容	職務數	備註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	組長	法規制度組	銀行與金融控股公司之發展政策、監理法制及風險管理業務。	1	因應組織調整，機關名稱由「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修正為「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局長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綜理證券暨期貨管理業務。	1	因應組織調整，機關及所在單位名稱由「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修正為「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副局長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襄助局長處理局務。	2	因應組織調整，機關及所在單位名稱由「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修正為「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主任秘書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承長官之命處理事務並主管秘書室業務。	1	因應組織調整，機關及所在單位名稱由「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修正為「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秘書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辦理局長室秘書業務人員。	1	因應組織調整，機關及所在單位名稱由「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修正為「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秘書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辦理副局長室秘書業務人員。	2	因應組織調整，機關及所在單位名稱由「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修正為「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組長	證券發行組	證券募集與發行監督、管理。	1	因應組織調整，機關名稱由「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修正為「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組長	證券商管理組	證券商監督、管理；證券暨期貨涉外業務及僑外人士、陸資投資國內證券市場監督管理。	1	因應組織調整，機關名稱由「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修正為「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組長	投信投顧組	投信、投顧監督、管理。	1	因應組織調整，機關名稱由「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修正為「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機關	職務名稱	所在單位	工作內容	職務數	備註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組長	期貨管理組	期貨業監督、管理。	1	因應組織調整，機關名稱由「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修正為「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局長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綜理保險業務、指揮、監督所屬職員。	1	因應組織調整，機關及所在單位名稱由「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修正為「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副局長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襄理保險業務。	2	因應組織調整，機關及所在單位名稱由「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修正為「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主任秘書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承長官之命處理事務並主管秘書室業務。	1	因應組織調整，機關及所在單位名稱由「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修正為「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秘書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辦理局長室秘書業務人員。	1	因應組織調整，機關及所在單位名稱由「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修正為「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秘書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辦理副局長室秘書業務人員。	2	因應組織調整，機關及所在單位名稱由「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修正為「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	局長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	綜理金融機構之監督、檢查及其政策、法令之擬訂、規劃、執行等事項。	1	因應組織調整，機關及所在單位名稱由「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修正為「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	副局長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	協助局長辦理金融機構之監督、檢查及其政策、法令之擬定、規劃、執行等事項。	2	因應組織調整，機關及所在單位名稱由「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修正為「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	主任秘書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	承長官之命處理事務並主管秘書室業務。	1	因應組織調整，機關及所在單位名稱由「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修正為「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	秘書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	辦理局長室秘書業務人員。	1	因應組織調整，機關及所在單位名稱由「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修正為「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

機關	職務名稱	所在單位	工作內容	職務數	備註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檢查局	秘書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檢查局	辦理副局長室秘書業務人員。	2	因應組織調整，機關及所在單位名稱由「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修正為「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處長	綜合規劃處	綜理處務及其他有關通訊傳播監督管理綜合規劃事項。	1	因應組織調整，單位名稱由「綜合企劃處」修正為「綜合規劃處」；工作內容由「綜理通訊傳播監督管理政策與計畫擬、國際事務處理及與境外地區通訊傳播服務業之交流」修正為「綜理處務及其他有關通訊傳播監督管理綜合規劃事項」。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處長	內容事務處	綜理處務及其他有關通訊傳播內容監督管理事項。	1	因應組織調整，單位名稱由「傳播內容處」修正為「內容事務處」；工作內容由「綜理通訊傳播內容政策之調查、研究及發展、國際傳播內容之交流合作及與境外地區傳播內容之交流」修正為「綜理處務及其他有關通訊傳播內容監督管理事項」。